

##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7年1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5年1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西安市高新技術開發區丈八四路20號神州數碼科技園5號樓26樓B06室。

本公司已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設立營業地點，並已於2025年9月18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鄒然先生及朱卓婷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授權代表，其通訊地址與我們在香港的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我們須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本公司股本變動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

- (i) 於2024年3月，君盈成長向君盈佳成轉讓本公司0.81%的股權（即40,353股股份）。
- (ii) 於2025年1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iii) 於2025年9月：
  - (i) 臨海啟澤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138.5百萬元，以換取287,653股股份；
  - (ii) 麥誠世紀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15.0百萬元，以換取31,154股股份；
  - (iii) 濟南六驥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12.0百萬元，以換取24,923股股份；
  - (iv) 陝西金港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30.0百萬元，以換取62,308股股份；及
  - (v) 陝西創新接力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40.0百萬元，以換取83,077股股份。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主要附屬公司列表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財務報表內。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發生以下變動：

- (i) 於2023年6月14日，上海西泰利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30.0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3.7百萬元。
- (ii) 於2025年2月14日，西安奧立泰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60.0百萬元。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i) 於2025年2月24日，蘇州科技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80.0百萬元。
- (iv) 於2026年3月3日，蘇州製藥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238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0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其他變動。

### 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25年9月19日舉行的股東大會，股東議決(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編纂]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或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每股面值為人民幣[編纂]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b) 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編纂]擴大後本公司[編纂]股本總額的[編纂]%(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H股)，以及授出[編纂]，涉及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可供認購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取得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於[編纂]完成後，由[編纂]名股東合共持有的[編纂]股份將按一對一基準[編纂]為H股；
- (d)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將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根據法律、法規以及有關政府機關或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則及規定，在為[編纂]目的所必需的範圍內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e)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處理(其中包括)與[編纂]、[編纂]H股及於聯交所[編纂]有關的所有事宜。

###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以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編纂]；
- (b) 彌償保證契據；
- (c) 本公司、君盈佳成及君盈成長於2023年12月11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君盈成長同意向君盈佳成轉讓本公司約0.81%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0.0百萬元；
- (d) 本公司與臨海啟澤等訂立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的出資協議，據此，臨海啟澤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同意向臨海啟澤發行287,653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138.5百萬元；
- (e) 本公司與麥誠世紀等訂立日期為2025年9月19日的出資協議，據此，麥誠世紀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同意向麥誠世紀發行31,154股股份，總代價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為人民幣15.0百萬元；

- (f) 本公司與濟南六驥等訂立日期為2025年9月19日的出資協議，據此，濟南六驥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同意向濟南六驥發行24,923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12.0百萬元；
- (g) 本公司與陝西金港等訂立日期為2025年9月24日的出資協議，據此，陝西金港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同意向陝西金港發行62,308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及
- (h) 本公司與陝西創新接力等訂立日期為2025年9月26日的出資協議，據此，陝西創新接力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同意向陝西創新接力發行83,077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40.0百萬元。

### 知識產權




####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 編號           | 商標   | 類別 | 擁有人 | 註冊地點 | 註冊號碼      | 屆滿日期        |
|--------------|--|----|-----|------|-----------|-------------|
| 1 . . . . .  |          | 5  | 本公司 | 香港   | 306072822 | 2032年9月29日  |
| 2 . . . . .  |  麦科奥特生物 | 42 | 本公司 | 中國   | 78894863  | 2034年11月20日 |
| 3 . . . . .  |  麦科奥特生物 | 10 | 本公司 | 中國   | 78486854  | 2034年12月20日 |
| 4 . . . . .  |  麦科奥特生物 | 5  | 本公司 | 中國   | 74424768  | 2034年4月20日  |
| 5 . . . . .  | 科麦立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9265343  | 2033年7月13日  |
| 6 . . . . .  | 麦知宁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9258685  | 2033年9月20日  |
| 7 . . . . .  | 麦解克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9257898  | 2033年9月20日  |
| 8 . . . . .  | 畅甘兴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9260760  | 2033年7月13日  |
| 9 . . . . .  | 麦慷宁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9266533  | 2033年7月27日  |
| 10 . . . . . | 麦科奥特生科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7566942  | 2033年4月13日  |
| 11 . . . . . | 西麦科奥特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7549391  | 2033年4月13日  |
| 12 . . . . . | 麦科奥特生医   | 5  | 本公司 | 中國   | 67548564  | 2033年4月13日  |
| 13 . . . . . | 麦科奥特   | 5  | 本公司 | 中國   | 56176082  | 2032年2月20日  |
| 14 . . . . . |         | 42 | 本公司 | 中國   | 50739779  | 2031年7月20日  |
| 15 . . . . . | 麥科奥特   | 44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2621  | 2031年6月27日  |
| 16 . . . . . |         | 3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8479  | 2032年4月6日   |
| 17 . . . . . | 麦科奥特   | 10 | 本公司 | 中國   | 50582155  | 2031年6月20日  |
| 18 . . . . . | 麦科奥特   | 42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7241  | 2031年6月20日  |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商標  | 類別 | 擁有人   | 註冊地點 | 註冊號碼      | 屆滿日期        |
|------------|---|----|-------|------|-----------|-------------|
| 19 . . . . | 麥科奧特  | 42 | 本公司   | 中國   | 50560005  | 2031年7月6日   |
| 20 . . . . | 麥科奧特  | 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6908A | 2031年9月6日   |
| 21 . . . . | 麥科奧特  | 3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49904  | 2032年5月27日  |
| 22 . . . . | 麥科奧特  | 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8883A | 2031年9月6日   |
| 23 . . . . |  | 44 | 本公司   | 中國   | 50549881  | 2032年4月13日  |
| 24 . . . . | 麥科奧特  | 44 | 本公司   | 中國   | 50562701  | 2031年7月6日   |
| 25 . . . . | 麥科奧特  | 3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82167  | 2032年5月27日  |
| 26 . . . . | 麥科奧特  | 10 | 本公司   | 中國   | 50577297  | 2031年6月27日  |
| 27 . . . . |  | 5  | 本公司   | 中國   | 50556505  | 2031年8月6日   |
| 28 . . . . | 麥科奧特  | 10 | 本公司   | 中國   | 15078968  | 2035年9月20日  |
| 29 . . . . |  | 5  | 本公司   | 中國   | 15078731  | 2035年11月13日 |
| 30 . . . . | 麥科奧特  | 5  | 本公司   | 中國   | 15078862  | 2035年11月13日 |
| 31 . . . . | 西泰利   | 10 | 上海西泰利 | 中國   | 82995234  | 2035年7月6日   |
| 32 . . . . | 西泰利   | 42 | 上海西泰利 | 中國   | 80060829  | 2035年1月27日  |
| 33         | 西泰利   | 5  | 上海西泰利 | 中國   | 78907637  | 2034年11月20日 |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 編號          | 擁有人 | 描述                       | 專利號              | 專利類型 | 申請日期           | 授權公告日期         |
|-------------|-----|--------------------------|------------------|------|----------------|----------------|
| 1 . . . . . | 本公司 | 雙特异性融合多肽化合物              | CN202180014524.4 | 發明   | 2021年<br>4月20日 | 2023年<br>9月26日 |
| 2 . . . . . | 本公司 | 活性多肽化合物                  | CN202080071421.7 | 發明   | 2020年<br>6月19日 | 2023年<br>8月25日 |
| 3 . . . . . | 本公司 | 有抗凝血和抗血小板活性的多靶點化合物及製法和用途 | CN202110662995.8 | 發明   | 2015年<br>8月5日  | 2022年<br>11月8日 |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擁有人           | 描述                            | 專利號              | 專利類型 | 申請日期           | 授權公告日期          |
|---------|---------------|-------------------------------|------------------|------|----------------|-----------------|
| 4.....  | 本公司           | 有抗凝血和抗血小板活性的多靶點化合物及製法和用途      | CN202110662996.2 | 發明   | 2015年<br>8月5日  | 2022年<br>10月4日  |
| 5.....  | 本公司           | 有抗凝血和抗血小板活性的多靶點化合物及製法和用途      | CN202110661682.0 | 發明   | 2015年<br>8月5日  | 2022年<br>10月4日  |
| 6.....  | 本公司           | 用於治療神經系統疾病的化合物及其應用            | CN201910704350.9 | 發明   | 2019年<br>7月31日 | 2021年<br>10月1日  |
| 7.....  | 本公司           | 有抗凝血和抗血小板活性的多靶點化合物及製法和用途      | CN201580082185.8 | 發明   | 2015年<br>8月5日  | 2021年<br>7月13日  |
| 8.....  | 本公司           | 用於預防及治療急性冠脈綜合症及抗凝抗血栓治療的多肽及其應用 | CN201110171267.3 | 發明   | 2011年<br>6月23日 | 2014年<br>1月22日  |
| 9.....  | 西安奧立泰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膽汁酸衍生物鹽、其晶型結構及它們的製備方法和應用      | CN202180006768.8 | 發明   | 2021年<br>4月7日  | 2024年<br>8月2日   |
| 10..... | 西安奧立泰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用於代謝性疾病治療的化合物及其製備方法和應用        | CN201810930184.X | 發明   | 2018年<br>8月15日 | 2020年<br>10月30日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域名

| 編號          | 域名           | 註冊所有人名稱 | 屆滿日期       |
|-------------|--------------|---------|------------|
| 1 . . . . . | micot.cn     | 本公司     | 2031年3月20日 |
| 2 . . . . . | micot.com    | 本公司     | 2031年6月24日 |
| 3 . . . . . | micot.com.cn | 本公司     | 2031年5月21日 |
| 4 . . . . . | micot.net    | 本公司     | 2032年1月14日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其他商標、服務標誌、專利、知識或工業產權。

### 有關我們的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服務年期、(ii)終止、(iii)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iv)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不時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有關我們董事薪酬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及「附錄一—過往財務資料附註—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各節。

#### 權益披露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假設並無行使[編纂]並計及股份拆細)及[編纂]股份[編纂]為H股完成後，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而該等權益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待H股於聯交所[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名稱        | 職位                      | 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br>數目及類別 | 佔相關類別<br>股份的<br>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佔本公司<br>總股本的<br>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
| 王冰博士..... | 董事會主席、<br>執行董事兼<br>行政總裁 | 實益擁有人<br>配偶權益 <sup>(2)</sup><br>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sup>(3)</sup> | [編纂]<br>[編纂]  | [編纂]<br>[編纂]                         | [編纂]                                 |
| 王梅博士..... | 非執行董事                   | 實益擁有人<br>配偶權益 <sup>(2)</sup><br>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sup>(3)</sup> | [編纂]<br>[編纂]  | [編纂]<br>[編纂]                         | [編纂]                                 |

1. 計算乃基於以下假設：(i)股份拆細已完成；(ii)[編纂]未獲行使；(iii)[編纂]股份(經計及股份拆細)將[編纂]為H股；及(iv)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為[編纂]股H股。
2.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計及股份拆細)，西安眾瑞將直接持有本公司[編纂]%的權益。王梅博士控制西安眾瑞澤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眾瑞澤康」)，且眾瑞澤康為西安眾瑞的普通合夥人。因此，西安眾瑞由王梅博士間接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梅博士被視為於西安眾瑞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王冰博士與王梅博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冰博士及王梅博士被視為於對方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主要股東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緊隨[編纂](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及[編纂]股份[編纂]為H股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在所有情況下均有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編纂]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1日採納一項員工激勵計劃(「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並於2025年8月修訂)，其主要目的為改善企業管治以及激勵及獎勵對本公司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設立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旨在充分調動本公司管理層及僱員的積極性，進一步使股東、本公司及僱員的利益保持一致，共同促進長期發展，從而讓各方共享本公司發展帶來的裨益。以下為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 主要條款

### 實施架構及平台

西安眾瑞於2019年7月18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作為本公司的員工激勵平台，其普通合夥人為眾瑞澤康（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王梅博士擁有約99.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西安眾瑞認購本公司約5.63%的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員工激勵計劃－西安眾瑞」各段。

### 合資格參與者及授出獎勵

根據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由本公司董事長王冰博士釐定，且可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董事、監事、高級及中級管理人員、核心僱員以及外部顧問或專家顧問等職位。

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將根據該計劃獲授獎勵股份，據此彼等有權作為西安眾瑞的有限合夥人獲得合夥權益，從而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據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參與者將有權享有本公司不時分派的現金股息（如有），但對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不享有投票權及控制權。

### 禁售期

西安眾瑞員工激勵計劃設有嚴格禁售期，自授出日期起至[編纂]後12個月止。於嚴格禁售期內，參與者不得轉讓、贈與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獎勵股份。儘管有上文規定，經王冰博士事先批准，參與者可向西安眾瑞、王冰博士或彼等指定的實體轉讓、贈與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獎勵股份，或以王冰博士批准的方式另行處置獎勵股份。

### 獎勵股份的歸屬

獎勵股份於五年期間歸屬於參與者，分五期（每期為20%）於授出日期各週年日等額歸屬，並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參與者於相關年度期間內曾受僱於且現仍受僱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及
- (2) 參與者於上一年度的考核中取得「C」級或以上的最低績效評級。

已歸屬獎勵股份的金額亦將受參與者於上一年度的實際表現影響。具體而言，對於取得以下績效評級的參與者：

- － 「A」級或「B」級：年度20%份額的100%將歸屬於參與者；
- － 「C」級：年度20%份額的80%將歸屬於參與者，而年度20%份額的剩餘20%將被沒收；
- － 「C」級以下：整個年度20%份額不會歸屬於參與者並被沒收。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處置獎勵股份及變現收益

嚴格禁售期屆滿且獎勵股份歸屬後，參與者可於提交窗口期內向王冰博士提交出售請求，以處置其獎勵股份並變現收益。提交窗口每季度開放，倘提交出售請求，西安眾瑞將處理出售本公司相應股份的事宜，以便[編纂]該等股份的[編纂]分派予相關參與者。

### 本公司於終止時回購股份

倘任何參與者的僱傭關係終止，本公司有權回購股份。相關股份的回購價將根據僱傭關係終止的理由釐定：

- 因行為失當而終止：本公司按成本回購所有已歸屬及未歸屬股份；
- 因辭職(無過失)而終止：本公司回購所有已歸屬股份，回購價為成本另加年利率7%的利息(倘僱傭年期超過兩年但不足五年)、成本另加年利率9%的利息(倘僱傭年期超過五年且於[編纂])；及按成本回購所有未歸屬股份。
- 因退休或身故(無過失)而終止：本公司按成本回購所有未歸屬股份，及按成本另加年利率9%的利息回購所有已歸屬股份(倘僱傭關係於[編纂]前終止)。倘有關終止於[編纂]後發生，參與者可保留已歸屬股份。

### 已授出獎勵的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西安眾瑞持有本公司300,000股股份。有關在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授予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顧問及僱員的獎勵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8。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西安眾瑞合夥權益詳情：

| 編號  | 名稱                | 合夥權益<br>類型 | 概約合夥<br>權益(%) |
|-----|-------------------|------------|---------------|
| 1.  | 眾瑞澤康              | 普通合夥人      | 27.30         |
| 2.  | Nexarcana Limited | 有限合夥人      | 29.99         |
| 3.  | 王湘玲               | 有限合夥人      | 6.92          |
| 4.  | 鄒然                | 有限合夥人      | 6.92          |
| 5.  | 邵文姬               | 有限合夥人      | 4.21          |
| 6.  | 牛恩國               | 有限合夥人      | 2.77          |
| 7.  | 魏瑞斌               | 有限合夥人      | 2.11          |
| 8.  | 李教倫               | 有限合夥人      | 2.00          |
| 9.  | 王鵬飛               | 有限合夥人      | 2.00          |
| 10. | 餘志                | 有限合夥人      | 1.99          |
| 11. | 劉永珍               | 有限合夥人      | 1.95          |
| 12. | 劉興新               | 有限合夥人      | 1.50          |
| 13. | 宋蘭蘭               | 有限合夥人      | 1.31          |
| 14. | 王瑞玲               | 有限合夥人      | 1.21          |
| 15. | 付國琴               | 有限合夥人      | 1.14          |
| 16. | 任朋亮               | 有限合夥人      | 0.81          |
| 17. | 趙志陽               | 有限合夥人      | 0.69          |
| 18. | 王英                | 有限合夥人      | 0.69          |
| 19. | 黃治安               | 有限合夥人      | 0.42          |
| 20. | 王琳媛               | 有限合夥人      | 0.38          |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名稱  | 合夥權益<br>類型 | 概約合夥<br>權益(%) |
|-----|-----|------------|---------------|
| 21. | 溫婕蓉 | 有限合夥人      | 0.32          |
| 22. | 鄭都  | 有限合夥人      | 0.30          |
| 23. | 孫忻  | 有限合夥人      | 0.24          |
| 24. | 祁麗  | 有限合夥人      | 0.22          |
| 25. | 張孝法 | 有限合夥人      | 0.21          |
| 26. | 張海波 | 有限合夥人      | 0.20          |
| 27. | 張家寧 | 有限合夥人      | 0.20          |
| 28. | 王瑩  | 有限合夥人      | 0.19          |
| 29. | 杜玉娟 | 有限合夥人      | 0.18          |
| 30. | 張舒陽 | 有限合夥人      | 0.14          |
| 31. | 於浩  | 有限合夥人      | 0.12          |
| 32. | 張媛輝 | 有限合夥人      | 0.11          |
| 33. | 李賓  | 有限合夥人      | 0.10          |
| 34. | 馬思迎 | 有限合夥人      | 0.10          |
| 35. | 劉西梅 | 有限合夥人      | 0.10          |
| 36. | 張瑩  | 有限合夥人      | 0.09          |
| 37. | 朱瑩瑩 | 有限合夥人      | 0.09          |
| 38. | 朱宇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39. | 梅瑩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40. | 尹婷婷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41. | 付瑜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42. | 種佳莉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43. | 楊猛  | 有限合夥人      | 0.07          |
| 44. | 米元  | 有限合夥人      | 0.06          |
| 45. | 鄭玲玲 | 有限合夥人      | 0.06          |
| 46. | 趙晨曦 | 有限合夥人      | 0.06          |
| 47. | 劉磊  | 有限合夥人      | 0.06          |
| 48. | 丁騫  | 有限合夥人      | 0.06          |
| 49. | 吳世飛 | 有限合夥人      | 0.05          |
| 50. | 潘朝陽 | 有限合夥人      | 0.03          |
| 總計  |     |            | <b>100.00</b> |

已收代理費用或佣金

[編纂]將就[編纂]收取[編纂]。請參閱「[編纂]—[編纂]及開支—[編纂]及開支」一節。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除有關[編纂]者外，本集團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或證券而向任何人士(包括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所指的董事、發起人及專家)授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同意[編纂]、促使[編纂]或同意促使[編纂]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免責聲明

- (a) 概無董事或下文「專家資格」所述任何專家於本公司的發起過程中，或於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已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除有關[編纂]者外，概無董事或下文「專家資格」所述任何專家(i)在任何於本文件日期仍然生效，且與其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的法定或實益權益相關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益；或(ii)擁有可[編纂]或提名他人[編纂]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c)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我們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其他資料

#### 遺產稅及其他彌償保證

##### 遺產稅

董事已獲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任何重大的遺產稅責任。

##### 其他彌償保證

我們的控股股東、王冰博士及王梅博士已訂立彌償保證契據，受益人為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以共同及各別基準就(其中包括)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編纂]或之前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編纂]後產生的任何罰款、罰金、索償、成本、開支及虧損(以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罰款、罰金、索償、成本、開支或虧損作出撥備、儲備或準備金為限)提供彌償保證。

彌償保證契據將於[編纂]生效，並將持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直至其被終止為止。

####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具重要性的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索償，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面臨任何待決或威脅要發起的具重要性的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索償。

#### 聯席保薦人

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聯席保薦人將因擔任本公司[編纂]的保薦人而收取合共[編纂]的費用。

####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鎧盛資本有限公司為[編纂]時的合規顧問。

####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發起人

本公司於2025年1月1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發起人為我們當時的21名股東。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其資格如下：

| 名稱                                   | 資格  |
|--------------------------------------|---|
|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 . . . .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 . . .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 君合律師事務所 . . . . .                    | 中國法律顧問  |
| 天元律師事務所 . . . . .                    | 中國知識產權法律顧問  |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 . . .                |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br>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 . . . | 獨立行業顧問  |

### 專家同意書

上文「專家資格」所述各專家已發出且並無撤回其書面同意，同意在本文件內載入其報告、函件或意見(視乎情況而定)以及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文義提述其名稱。

### H股持有人的稅項

H股的出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目前向買賣雙方各自收取的稅率為代價或(倘較高)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公允價值的0.1%。

###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任何申請，本文件具有使所有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條文(刑事條文除外)約束的效力。

## 雜項

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

-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全部或部分以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繳足的股本或貸款資本；及(ii)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而授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b) 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貸款資本(如有)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將附有購股權；
- (c) 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e) 概無任何安排豁免或同意豁免未來股息；
- (f)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概無發生可能或已經對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中斷；
- (g) 本公司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任何交易系統買賣；
- (h) 本公司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須遵守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i) 本文件的英文本與其中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英文本及中文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提供的豁免而分開刊發。